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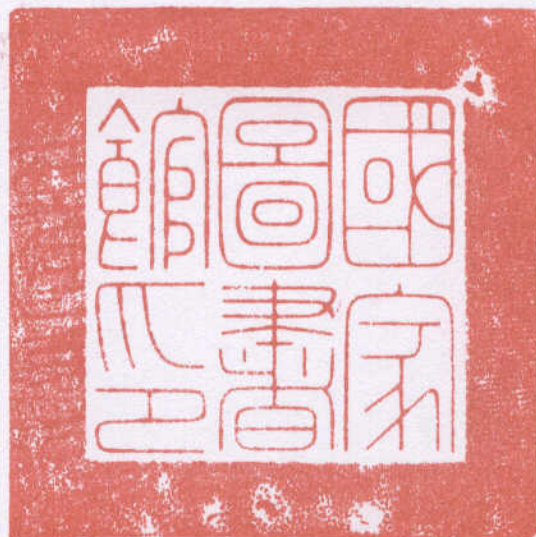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家圖書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國圖事字第1020000903A號



主旨：預告廢止「國家圖書館辦理出版品國際交換辦法」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廢止機關：國家圖書館。
- 二、廢止依據：中央法規標準法第二十一條第三款。
- 三、原條文如附件。本案另登載於本館全球資訊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ncl.edu.tw>），「公告欄最新消息」網頁。
- 四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日起7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- （一）承辦單位：國家圖書館圖書館事業發展組
 - （二）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20號
 - （三）電話：02-23619132分機739
 - （四）傳真：02-23815372
 - （五）電子郵件：yishin@ncl.edu.tw

館長 曾淑賢